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3-038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发行数量不超过 56,962,025 股（含本数），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截至目前，上述事项尚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公司尚未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提交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材料。

二、终止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自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相关中介机构等一直在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作。2023 年 2 月 17 日，证监会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相关制度规则。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融资时机与可行性等多方因素，经过公司审慎的分析与论证，并与关联方湖南方盛新元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元产投”）沟通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终止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周晓莉女士回避了表决。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四、其他相关事项

1、因《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即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与新元产投签署了《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

议》，因生效条件尚未成就，故双方将不再履行相关义务。

五、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将持续推进非核心业务的优化调整工作，更好地专注中药创新药的核心业务，抓住历史机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回报全体股东。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机论证再融资方案，以助力公司发展。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